

陕西省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发电

发往：见报头

签发：魏小抗

等级：急

编号：陕汛旱电〔2018〕14号

抄送：国家防办，长江防办，省政府办公厅，省应急办，本部总指挥长、指挥长。

关于做好强降雨防范工作的通知

西安、宝鸡、汉中、安康、商洛市防汛抗旱指挥部：

据预报，受冷暖空气共同影响，我省近期出现的强降雨过程将持续到7月2日，省内西南部等地还会出现100毫米以上强降雨，受强降雨影响，渭河、汉江、嘉陵江干支流可能出现明显涨水过程，由于前期降水较多，土壤墒情饱和，极易诱发山洪、泥石流等灾害。

请你部认真贯彻落实国家防办《关于做好强降雨防范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坚决克服麻痹侥幸心理，全面落实防汛责任，强化应急值守，密切监视天气变化，及时会商分析，加强预报预警，适时启动应急响应，科学调度水利工程，强化险工、险段和在建

工程安全度汛措施，有针对性地做好中小河流洪水、城镇内涝防范工作，切实做好山洪灾害防御，加强旅游景区、峪口和农家乐等场所安全管理，提前转移受威胁群众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，最大程度减少财产损失。

陕西省防汛抗旱总指挥部
2018年6月26日12时

